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THE HONG KONG AND CHINA GA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茲通告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經延期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本公司」）將由2023年6月2日星期五至2023年6月7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股東有權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經延期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6月1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確保受讓人有權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經延期之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為確定股東有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本公司將由2023年6月13日星期二至2023年6月15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確保股東有資格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3年6月1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確保受讓人有權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總裁暨公司秘書
何漢明 謹啟

香港，2023年4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李家傑博士（主席）、李家誠博士（主席）、林高演博士
及馮孝忠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國寶爵士、潘宗光教授及鄭慕智博士

執行董事： 黃維義先生及何漢明先生

